

证券代码：430672

证券简称：鼎浩股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金华市八达中路 501 号，金华青年智慧汽车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1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军兴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

核，审核结论为：

（1）董事会对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

（2）2018年上半年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；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如皋市鼎浩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